

舜元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次股东大会在召开期间无否决及修改提案的情况；本次会议未增加或变更提案。

二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1、召开时间：2012 年 5 月 18 日上午 10：30

2、召开地点：上海市长宁区江苏路 398 号舜元企业发展大厦五楼会议室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

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董事长史浩樑先生

6、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1、出席的总体情况

股东（代理人）9 人，代表股份 11771282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

43.24%。

2、分类股东出席情况

(1) 非流通股股东出席情况

非流通股股东（代理人）3名，代表股份116540320股，占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%。

(2) 流通股股东出席情况

流通股股东（代理人）6名，代表股份1172500股，占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参加了本次股东会议。

四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逐项表决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《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(1) 总的表决情况

同意117712820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
反对0股；弃权0股。

(2) 流通股股东表决情况

同意1172500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%；
反对0股；弃权0股。

(3) 表决结果：提案通过。

2、审议《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(1) 总的表决情况

同意117712820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

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(2) 流通股股东表决情况

同意 1172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(3) 表决结果：提案通过。

3、审议《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(1) 总的表决情况

同意 11771282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(2) 流通股股东表决情况

同意 1172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(3) 表决结果：提案通过。

4、审议《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(1) 总的表决情况

同意 11771282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(2) 流通股股东表决情况

同意 1172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(3) 表决结果：提案通过。

5、审议《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(1) 总的表决情况

同意 117712820 股,占参加本次会议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
反对 0 股;弃权 0 股。

(2) 流通股股东表决情况

同意 1172500 股,占参加本次会议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%;反
对 0 股;弃权 0 股。

(3) 表决结果:提案通过。

鉴于公司以前亏损严重,且上年度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仍为负值,
公司 2011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,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,全部用
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。

6、审议《关于续聘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12
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》的议案。

(1) 总的表决情况

同意 117471420 股,占参加本次会议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99.79%;反对 241400 股,占参加本次会议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0.21%;弃权 0 股。

(2) 流通股股东表决情况

同意 931100 股,占参加本次会议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9%;
反对 241400 股,占参加本次会议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1%;弃权
0 股。

(3) 表决结果:提案通过。

此外,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出了 2011 年度述职报
告。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徐莹、翟晓津

3、结论性意见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载有公司董事、监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舜元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五月十八日